

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包公案 – 百家公案 第三十四回 斷瀛州監酒之賊

斷云：枉職虐民終自損，包公施政庶民安。

徐溫不守朝廷法，一日徒然已去官。

話說京都當那仁宗皇帝設朝之時，瀛州有三十個父老擊鼓於朝門外。監鼓郎官奏知朝廷：「今有瀛州父老擊鼓，欲見天子，不知有何事因？」仁宗聞奏，命召之入朝。至殿下，山呼已畢，奏道：「臣等是瀛州河北人，本州使君貪財好色，無道虐民，臣年八十，恨不遭好官，下民無望，特來奏知聖上。」

仁宗聞父老所奏，下敕：「賞賜諸父老人布各一匹、錢五貫，待朕自有裁處。」眾父老謝恩既出，上遂會集臣僚，問：「誰可任此職者，卿宜直言之。」諸官僚交口以包拯為薦。仁宗道：「朕亦知包卿乃能乾之官，誠不負汝眾人所薦。」即日遂降敕命，特命包拯為瀛州節度使。拯得命，遂辭帝出朝，刻日起程赴任，並不用儀從，惟聽吏李辛一人及驢子一匹、錢五貫而已。

拯但著布衣，履麻鞋，冠舊巾，作村漢模樣。路中人皆不識之。

漸近州八十里，見有儀從旌節，旌旗閃閃，前來遠接節度者。有一軍卒問拯云：「曾見包節度來否？」拯笑道：「卻不曾見，我自去河北看親的。」公吏等接日久，疑包節度未必便來，各自回去。拯直入瀛州城，遂去市西王家店安歇。主人周老特來問：「秀才欲往何處？」拯道：「我是南方人，來訪親戚。」周老問：「秀才有何親戚在本州？」拯答云：「是務中監酒人。」主人笑與拯道：「監酒的最不良，務中造諸般酒，香桂金波留自飲，釀成薄酒送官家。每常酒一升三十文，賣與百姓軍人。」拯記在心。

次日遂心生一計，問周老借磁盆一隻，身帶銅錢十八文，入務中沽酒。拯直到階下大叫曰：「有人在家否？」不多時，只見監務徐溫在廳上出來，聽得有人買酒，便令使喚人宋真量酒。宋真道：「秀才更將錢與我，須要饒些升方與你。」拯道：「哪裡還討錢送你。」宋真不平，遂減著升量。拯驚見旁邊有一婦人，也將磁瓶沽酒，先數五六文錢與宋真，然後交錢量酒。

真甚喜，遂多量與婦人。拯問：「務中監酒是何人，敢如此賣弄法度，欺瞞下民？」遂高聲大罵。監酒者大怒道：「這狂夫要在此撒潑？」令左右：「扯出去懸吊在廊下，將大棒痛決。」

左右正待懸吊起來，忽李辛走向廳前道：「監酒不識人，秀才便是待制，現任瀛州節度使，如何將來吊打？」監務見說大驚，連忙走過來跪下謝罪。哄動滿城官吏，忙來迎接入衙。拯隨即喚徐溫來責問：「你一斗酒五百文，一石酒五貫，又如何取人許多錢？」溫低頭無語。拯令監起，遂奏之朝廷。敕旨既降，將徐溫監貯，斷罷停現任之職。宋真不合接受百姓贓錢，押赴法場杖殺。拯依擬斷訖，眾人大悅。此可為暴官污吏之戒也。